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
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GJDST-2024-05

采购人：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一、说 明	8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授予合同	14
九、投标资料表	17
第三章 技术要求	21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5
第五章 附件	33
第六章 评标办法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资金已到位，招标人为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现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前来提交投标文件投标。

一、采购单位：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二、项目编号：GGJDST-2024-05

三、项目名称：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

四、采购内容：采购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具体采购内容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

五、预算控制价：109700.00 元（壹拾万零玖仟柒佰元整）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2. 供应商须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3. 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检索结果中无“贪污贿赂罪”记录，如相关记录已失效，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 供应商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按系统生成格式填写上传）；

5. 供应商须提供上年度审计报告或证明财务状况良好的最新财务报表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

6.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

7.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相关不良信息或违法失信信息已失效，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8、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包括技术偏离表、供货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相关产品技术证明文件），上传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投标时须逐页加盖公司公章。

七、报名方式：网上报名，请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网上报名完成后,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相关变更及通知,否则,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八、报名、资质审核及竞价时间：

报名、资料上传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8 时 00 分前将所需资料全部上传，逾期不予受理）

资质审核时间：2024年12月10日14时30分至2024年12月10日18时00分

竞价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2 时 00 分

采购文件份数：3 份（中标单位于中标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携带纸质版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 1 份到采购单位上签合同事宜）

注：投标文件必须与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上传资料一致。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八、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联 系 人：隆龙

联系电话：18694110800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839324006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 1.1 “投标资料表”中所述采购人已获得一笔“投标资料表”中所述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 2.1 a. 采购人：是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b.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2.2 合格的供应商

a. 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凡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即“供应商的合格来源国”），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均可投标。

b. 已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购买（或下载）了招标文件。

c.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d. 只有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

e. 符合本章第九节“投标资料表”及第三章“技术要求”规定的其它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f. “投标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单位根据采购项目的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

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3.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生产、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3 就本招标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装卸、运输、培训、技术支持和服务，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培训、技术支持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3.4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

3.5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3.6 通过签署投标函，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在此方面恶意地提供错误事实，将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拒绝有关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供应商应承担本章第九节“投标资料表”所要求的其他费用。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及原则

- 6.1 供应商在参与投标时须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阳光采购平台下载，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 a.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
 - b. 投标文件每一页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签名。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签名。
- 6.2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6.3 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6.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6.5 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其它特殊要求详见“投标资料表”。

7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汉语）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汉语）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汉语）为准。

7.2 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不管是供应商单独投标或是作为投标联合体的成员参与投标，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份投标文件。提交或参与了一份以上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作为分包人或允许或要求提交备选标的情况除外）将使其参与的全部投标无效。

8.2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包括技术响应、技术方案等）组成，须按如下顺序并建立清晰目录编制成册：

8.2.1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见本须知第九节“投标资料表”。

8.2.2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的内容见本须知第九节“投标资料表”。

8.2.3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的内容见本须知第九节“投标资料表”。

8.3 除非第九节“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或/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应以货到“投标资料表”中标明的项目现场为基础，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有关装卸、运输、培训和技术支持和服务等所有卖方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以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除非另有规定，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的其它要求详见本章第九节“投标资料表”及第三章“技术要求”的有关规定。

9.2 中标成交的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标成交的供应商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价格，包括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9.3 供应商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每个品目内的各个组成（模块）给予详细分项报价。
- 9.4 供应商根据上述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其目的是为了更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买方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 9.5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0 投标货币

- 10.1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1.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1.2 供应商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时应是来自供应商须知第 2 条定义的合格来源国。
- 11.3 供应商提交的中标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对于进口产品，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生产的，供应商应得到货物生产厂家同意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该货物的直接正式授权，第九节“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b. 供应商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或提供货物、服务的能力；
 - c.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所规定的由卖方在项目现场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 d. 除非第九节“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次招标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任何部分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 e. 供应商满足“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资格要求。

12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2.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2.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

明。

12.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用户证明，包括：

- a.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买方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填写“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和/或附加详细说明）
- b. 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至少应包括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指标的响应；（根据需要填写“投标货物说明表”、提供系统建设方案，附加产品详细说明及产品的第三方测试报告）
- c.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项目实施的组织计划：项目的进度计划、技术人员配置、仪器仪表等配置，货物的安装调试方案等。（此项目实施方案将在中标后，加上买方的确认意见，作为合同附件一部分）
- d. 供应商书面承诺：将承担起如招标文件要求的、对合同组成部分进行集成和协调的责任，并提供包括培训计划和售后服务方案。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供应商须知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资料表”所规定的日历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 供应商应准备纸质版投标文件一份，在竞价结束后邮寄到代理公司指定地址。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

15.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报名、资质审核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登录“阳光采购平台”，将相关资料文件上传。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报名、资质审核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将拒绝审核。

15.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地址收到审核请求的时间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17 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

17.1 供应商上传的审核资料及投标文件在未审核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但在资质审核过后不允许投标人再修改或者撤回上传的投标文件（资质审核资料）。

17.2 在审核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五、 授予合同

18 确定中标人及合同授予标准

18.1 采购人根据采购平台最终成交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确定中标人，具体见“投标资料表”。

18.2 除第 31 条的规定之外，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

1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9.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0 中标通知书

20.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阳光采购平台发布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 签订合同

21.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照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1.2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其放弃中标，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3 投标资料表中载明不允许分包的，中标人不得将合同标的进行分包；投标资料表中载明允许分包的，分包人不得再次分包。

22 履约保证金

22.1 投标资料表中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同时，中标人须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2.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4.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3 腐败和欺诈行为

23.1 定义

-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3.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4 相同品牌投标产品有效投标人的认定：

2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 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六、竞价

25. 本项目采用网上资格审查有效最低价法(通过资格审核的单位可以参加在线竞价)。

26. 首先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主要是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资格要求”；

27. 未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单位，退回资格审核资料，不再进行报价竞价。

九、投标资料表

本资料表中的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项目的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项目预算：10.97 万元 最高限价：10.97 万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项目名称：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
1.1	合同名称：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HT）
2.1a	采购单位：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详细地址：定西市岷县 联 系 人：隆龙 联系电话：18694110800
2.1b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龙馨苑 18 号楼 103 联 系 人：孙涌渊 联系电话：18393240068
2.2a	供应商合格来源国限制：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3.1	货物和服务合格来源国限制：凡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国家/地区（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
6.1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投标资料表”2.1.b
9.1	投标语言：中文汉语（有关设备型号、专用名词等可除外）
10.2.1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应包括：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条款号	内 容
	3、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上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自然人，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并签字。如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需提供银行开户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 5、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检索结果中无“贪污贿赂罪”记录，如相关记录已失效，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供应商须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最近六个月任一月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8、最近六个月任一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9、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者最新财务报表；或者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三者提供其一即可） 10、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相关不良信息或违法失信信息已失效，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在装订纸质版投标文件时应按照要求提供以上资格证明文件。
10.2.2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 (1) 投标函

条款号	内 容
	(2) 开标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7) 投标分项报价表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包括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状况等（按要求填写《供应商一般情况表》，并附所要求附件）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下述资料，不局限以下材料） 供应商业绩（填写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填写，没有业绩的填写“无”，表格加盖公章）
10.2.3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1) 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 (2) 投标货物说明表 (3)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承诺书 (4) 实施方案（内容及格式自拟） (5) 其他技术响应及附件
10.3	本项目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
11.1	投标报价范围及说明： a. 货物价：成本、装卸等后续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货物本身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营业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和货物运抵项目现场所产生的其它费用；货物本身必须的备件/附件和专用工具；技术文件费等 b. 服务及其他费用：包括运费、装卸费、验收、培训、售后维修服务和技术

条款号	内 容
	支持费等。
12.1	投标货币：人民币报价
14.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天内有效
15.1	纸质版：一正两副（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及技术文件）。 注：供应商需存档版纸质投标文件，竞价结束后 5 日内联系代理机构邮寄到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1	投标文件递交（上传）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前 资质审核结束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18 时 00 分 竞价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12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 未按照上述规定时间前上传的资料文件不予审核。
20.1	是否允许分包：【否】
其 他	招标代理服务费：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第三章 技术要求

1、项目内容

使用新采购的天线振子、天线发射板、分馈电缆，更换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现有的6层4面二偶极子反射板天线的振子、发射板和分馈电缆。

新更换的天线振子、分馈电缆须做好密封防水，天线整体更换安装完毕后，对调频天线整体进行指标测试和调试，并对东山台地面数字电视天线指标进行测试和调试。确保调频、电视天线指标均满足《电视和调频广播发射天馈线系统技术指标及测量方法》（GY/T 5088-2013）标准要求。具体指标要求如下：

调频天馈线系统在工作频率上的驻波比					
序号	项 目	频 率	等 级		
			甲	乙	丙
1	在天馈线系统输入端	87-108MHz 内 实际工作频率	1.15	1.20	1.30
注： 1）、主馈电缆在 87-108MHz 频带内驻波比的指标应符合本标准 3.7.2 条的规定。 2）、全频带的调频广播天馈线系统在 87-108MHz 频带内的驻波比应不大于 1.3。					

电视天馈线系统在工作频道内的驻波比			
项 目	等 级		
	甲	乙	丙
在天馈线系统输入端	1.15	1.20	1.30

注：

1）、主馈电缆驻波比的指标应符合 3.7.1 至 3.7.3 条的规定。

2）、表中驻波比数值是指工作频道带宽内的数值，对于宽带天馈线系统全频段的指标应不大于 1.2。

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型号	单位	数量
1	天线振子	JFT-OP2H	片	24
2	天线发射板	/	片	24
3	分馈电缆	50-12	根	24
4	安装调试费	/	项	1

2、工艺要求

本项目中提供的天线振子外壳需采用不锈钢钢管制作，内导体馈电部分采用国标 62 黄铜制作。

本项目中提供的天线发射板采用 2-4mm 厚的角钢、方管和 $\phi 10\text{mm}$ 粗的钢条制作，钢材焊接好后，整体热浸锌处理。保证防腐能力和机械性能。

3、技术参数要求

调频天线技术指标

天线振子、天线发射板、分馈电缆更换完毕后，6层4面二偶极子

反射板天线需满足以下技术要求：

频率范围：87~108MHz

电压驻波比： ≤ 1.15

天线功率容量： $> 10\text{KW}$

回波损耗： $\geq 26.4\text{dB}$

传输损耗： $\leq 0.001\text{dB}$

吸收功率： $\geq 99.8\%$

反射功率： $\leq 0.2\%$

增益：9.26dBd

极化方式：水平

输入阻抗： 50Ω

馈电方式：二次相位补偿馈电。

分馈电缆技术指标：

绝缘方式：物理发泡填充式

内导体：螺旋形皱纹铜管

绝缘层：物理发泡聚乙烯

外导体：螺旋形皱纹铜管

外护套：耐光热聚乙烯

工作温度：-25℃至+80℃

阻 抗：50 Ω

工作频率：0-2.5GHz

电压驻波比：≤1.15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
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

供 货 合 同

合同编号：GGJDST-2024-05

买 方：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卖 方：

2024 年 12 月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采购合同

根据“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项目【招标文件编号：GGJDST-2024-05】”的招标结果，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以下简称买方）与_____（以下简称卖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GGJDST-2024-05

二、签订地点：定西市岷县

三、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四、合同内容及合同履约时间：采购更换调频天线发射板。（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具体详见供货明细）

合同履约时间：15 个日历日内完成，具体开工时间由双方商议确定。

此合同遵守《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市场准入和市场退出、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标准、影响生产经营成本标准、影响生产经营行为标准的禁止性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文件编号：GGJDST-2024-05】招标文件的规定，买卖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供货明细。

2、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五、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所附供货明细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明细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为准。

六、合同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七、一般条款：

1、卖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

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卖方负责。

2、卖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买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卖方负责。

4、付款方式：安装验收合格后付款 95%，运行一年后再付 5%。买方向卖方付款前，卖方应向买方开具并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买方有权拒绝付款。

5、买卖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监督下认真履行。

6、违约责任：卖方未按期交付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的，或卖方交付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承担总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

7、质量验收：

（1）到货后买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买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卖方，卖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买方可通知卖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3）卖方成交后货物调整的数量必须控制在 10%以内，如不符合要求的，买方可通知卖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八、项目安装调试完成时间和验收单位：

1、完成时间：15 个日历日内完成，具体开工时间由双方商议确定。

2、项目实施地点：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指定地点

3、验收单位：甘肃省广播电视局无线传输中心

九、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一、其它未尽事宜由买卖双方协商约定。

十二、本合同一式伍份，经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买方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贰份，卖方（公司名称）贰份，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 转播台（章） 地址： 甘肃岷县中华街 86 号 电话：0932-7725329 传真：0932-7727660 邮编：748400	卖方：（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负责人： 日 期：	负责人： 日 期：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账 号：2707076609026418311 开户行：工商银行岷县支行营业室	账 号： 开户行：
鉴 证 方：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 地 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龙馨苑 18 号楼 103 鉴证方代表签字：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以本合同条款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2.1	甲方名称：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1.2.2	乙方名称：（是指在合同的乙方项下签字的中标的供应商）
1.2.3	最终用户：甘肃省广播电视局东山电视调频转播台
7.1	履约保证金：无
13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完成。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乙方按照甲方指定地点现场交货，并承担相关所有费用及风险。
16.1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 1) 在乙方和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培训。 其它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
18.5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供应商必须保证技术跟踪服务。 质量要求：合格。 售后服务的要求： 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8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确保在甲方合理要求期限内完成工作。保证 24 小时接收甲方的电话咨询。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服务标准。 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响应或到达现场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0.1	付款方式：安装验收合格后付款 95%，运行一年后再付 5%。买方向卖方付款前，卖方应向买方开具并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买方有权拒绝付款。
26.1	索赔及赔偿要求： 如果乙方没有完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

	总价的百分之五（5%）。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
34.1	通知： 甲方地址： _____ 乙方地址： _____

第五章 附件

注：本章提供的附件只是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内容，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除包含以下附件内容外，应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0.2 条款要求的内容及顺序编制投标文件。

1. 投标函

致：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邀请____（招标编号）____，签字代表____（全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提交下述文件____份：

1、资格证明文件

2、商务文件

3、技术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____（插入编号）____（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60____个日历日。
4.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2条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或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5.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供应商是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7. 如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税费					
...	运输费（含保险）					
						
	其他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____的____（公司名称）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____（职务、姓名）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公司名称）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____（职务、姓名）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____的____（合同名称）____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无转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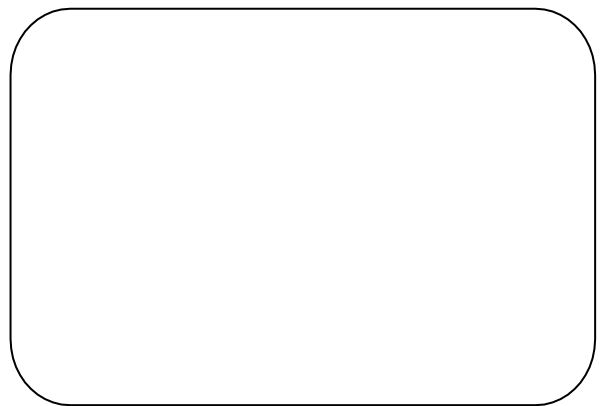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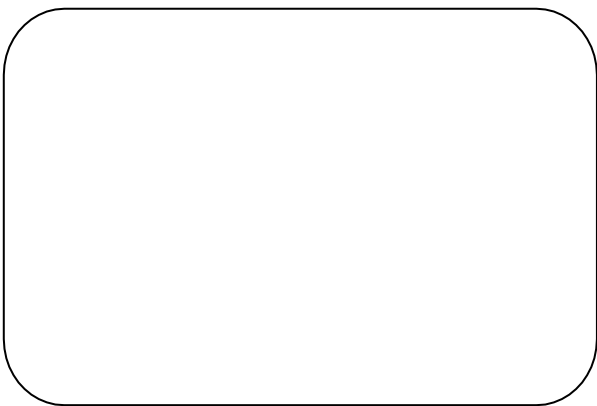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注：本表按照合同条款资料表中的商务要求填写。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公司资质等级 证书	需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如有)	质量保证体系 认证	须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如有)
类似项目工作 经历年数			
基本帐户开户 银行		主营范围	
近三年 营业额	<u>2021 年度:</u> <u>2022 年度:</u> <u>2023 年度:</u>	财务状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7.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项目，供应商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8. 诉讼或仲裁情况

近三年供应商所涉及的因合同履行而发生的诉讼或仲裁情况。请分别说明涉诉时间、诉讼原因、所涉及金额以及最终裁判结果。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10. 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包号：_____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内容与数值	供应商的技术响应 内容与数值	偏差说明

注：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的内容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标产品和服务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招标的技术要求作为响应内容。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1. 投标货物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国别	数量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最低价中标法

1、投标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在阳光采购平台发布并进行招标程序，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予以废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资格将按不合格处理：

- A. 供应商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B.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C. 供应商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检索结果中有“贪污贿赂罪”记录的，且相关记录已失效，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D. 出现联合体投标的；
- E. 按招标文件规定，未提供信用查询截图或经信用信息查询后信用不合格的；
- F. 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1.2 符合性审查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文件的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逐页签署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6 废标条件：

- 2.6.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6.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评标货币

3.1 评标货币为人民币。

4、评标原则及主要方法

本项目按照阳光采购平台程序进行，资格审查结束后供应商应及时查看审查结果并报价，本项目采用最低价中标法，资格审查通过的供应商可进行多轮竞价，竞价时间结束时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最终的中标单位。

5、解释权

5.1 本评标办法解释权归甘肃图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